

震撼心灵的美国精神读本

*The
Autobiography
Of
Benjamin
Franklin*

[美] 富兰克林 著
李汉昭 译



BENJAMIN FRANKLIN
1706-17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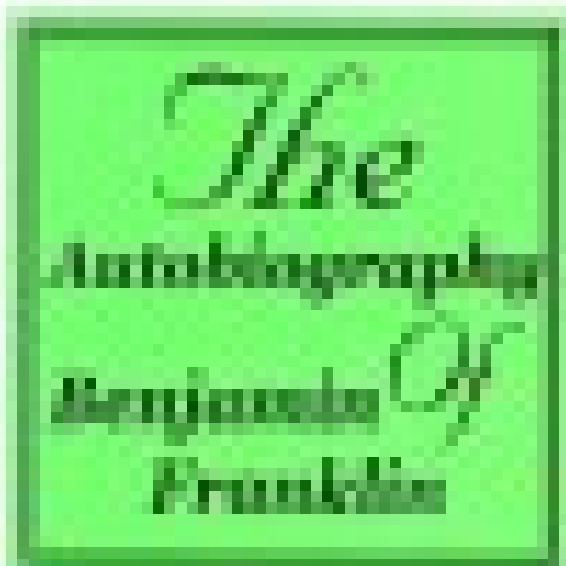
富兰克林自传

哈尔滨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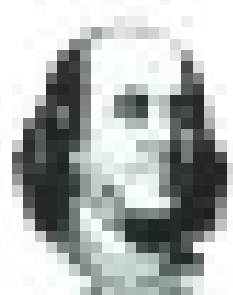
世界名著丛书

第 1 卷

世界名著丛书 美国传记文学



THE EDITION OF
1793



BENJAMIN FRANKLIN

富兰克林自传

世界名著丛书

*The
Autobiography
Of
Benjamin Franklin*

富兰克林自传

[美] 富兰克林 著
李汉昭 译

哈尔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富兰克林自传/(美)富兰克林著;李汉昭译. - 哈尔滨:哈尔滨出版社,2002.7

ISBN 7-80639-764-7

I. 富… II. ①富…②李… III. 富兰克林, B. (1706~1790) - 自传 IV. K837.12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6630 号

责任编辑:刘乃翘

富兰克林自传

(美)富兰克林 著
李汉昭 译

哈尔滨出版社

哈尔滨市南岗区贵新街 170 号

邮政编码:150006 电话:0451-6225161

E-mail:hrbcbs@yeah.net

全国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朝阳区宏伟胶印厂印刷

开本 880×1194 毫米 1/32 印张 8 字数 134 千字

2002 年 8 月第 1 版 200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39-764-7/K·40

定价:19.8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举报电话:0451-6225162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岳成律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



Benjamin Franklin

献词

《富兰克林自传》是世界享有盛名的伟人传记，作为美国青少年的必读书之一，影响了一代又一代的美国人。本书在美国畅销书排行榜上长盛不衰，书中所倡导的通过不懈努力，取得非凡成就的奋斗精神，也因本书广为流传，改变了无数年轻人的命运，在世界上影响广泛而深远。

谨以此书献给那些满怀梦想与希望的年轻人。



Benjamin Franklin

人生信条

1. 节制:食不可过饱,饮不得过量。
2. 缄默:避免无聊闲扯,言谈必须对人有益。
3. 秩序:生活物品要放置有序,工作时间要合理安排。
4. 决心:要做之事就下决心去做,决心做的事一定要完成。
5. 节俭:不得浪费,任何花费都要有益,不论是于人于己。
6. 勤勉:珍惜每一刻时间,去除一切不必要之举,勤做有益之事。
7. 真诚:不损害他人,不使用欺骗手段。考虑事情要公正合理,说话要依据真实情况。
8. 正义:不得损人利己,履行应尽的义务。
9. 中庸:避免任何极端倾向,尽量克制报复心理。
10. 清洁:身体、衣着和居所要力求清洁。
11. 平静:戒除不必要的烦恼。也就是指那些琐事、常见的和不可避免的不顺利的事情。
12. 贞节:少行房事,决不使身体虚弱,生活贫乏,除非为了健康或后代的需要。不可损坏自己或他人的声誉或者安宁。
13. 谦逊:以耶稣和苏格拉底为榜样。



Benjamin Franklin

作者简介

富兰克林 1706 年出生于北美新英格兰的波士顿，他在家中的 17 个孩子中排行 15，父亲是从事蜡烛和肥皂制造的小商人。富兰克林少年时进过两年学校，后因家境困顿，被迫辍学，12 岁时，父亲让他到哥哥的印刷铺里当学徒。学徒的日子是艰难的，然而，他却利用学徒的闲暇时间刻苦自学，阅读了大量的书籍，在政治、科学、历史、文学等方面打下了扎实的基础，他还通过自学能熟练地运用法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拉丁语。

1726 年，富兰克林开始在费城独立经营印刷工厂。从此，富兰克林的事业生涯开始蒸蒸日上，开始创造一个美国梦的传奇故事：他印刷并发行影响巨大的《宾夕法尼亚报》；他发明了避雷针、两用眼镜、新式火炉和新型路灯；他率先提出了北美殖民地“不联合就死亡”的口号，并与杰斐逊起草《独立宣言》；而当美国制宪会议因为联邦体制问题争论不休时，富兰克林又欣然前往，进行调解。1771 年，他出版了改变无数年轻人命运的《富兰克林自传》。这本书生动地记叙了富兰克林的成长历程，告诫年轻人积极向上，在世界上影响深远。一个人在如此众多的



Benjamin Franklin

作者简介

领域成就斐然，美国历史上几乎无人能及。

1790年4月17日，富兰克林逝世于费城，美国人民为他举行了最隆重的葬礼，他被誉为世界上最著名的公民，受到各国人民的敬仰。富兰克林以自身的努力创造了一个不朽的神话，造就了一个属于他的时代，成为“他生活的时代和国家中最伟大和最出色的人”。



Benjamin Franklin

1706 ~ 1790 年

序 言

亨利·斯蒂尔·康马杰

“在我身上，也许有太浓厚的美国味道了。”当富兰克林遭遇失败，准备返回宾夕法尼亚州时，曾沮丧地对一位英国朋友说。当时他离开宾州已有 11 年了，英国曾经带给他快乐，富有、显贵在不断诱惑着他。在那里，贵族绅士许以他有利可图的官衔；聪慧美丽的淑女们倾慕他的才华；学者和科学家热烈地欢迎他。但是，身在异国的他经受住了这些诱惑的考验，丝毫没有削弱他对美国根深蒂固的眷恋之情。

“苍天古树是不能安然无恙地被移植的。”在他的内心深处，时刻思念着在美国的亲人以及唤起了对这个亲爱的国家难以磨灭的珍爱。他整装待发，斗志昂扬地登上轮船返回祖国，又一次投入到费城和那些渴望独立的殖民地的斗争中，渴望能在自己 69 岁时，谱写政治和外交崭新的辉煌篇章。他协助起草了《独立宣言》、《宾夕法尼亚州立宪法》、《十三州联邦宪法》，以及与法国结盟条约、英国和约及这个新生的国家的联邦宪法。这次重返美洲，使他在美国制宪元勋中获得了不可取代的地位。在那些仪表庄重、令人钦佩的开



国元勋中,他是惟一不需要以严肃的神情注视的一位。华盛顿、杰斐逊、两位亚当斯、潘恩、亨利、汉密尔顿、麦迪逊、梅森,所有人正在以一种威严、犀利、清澈的目光俯视着我们,而只有富兰克林眼里闪烁着一丝丝火光。

美国人渴望英雄,却又对英雄满怀怀疑。人们景仰华盛顿;敬佩杰斐逊;崇敬林肯,但是对于富兰克林,人们却能以其本色去考察他,将他看成是自己中的一分子。在他面前,芸芸众生丝毫不感到拘束。他比任何历史名人更能体现美国精神,甚至于从来没有存在过富兰克林这样一个人,人们也可以通过考察广大美国人民而塑造出一个富兰克林——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通才:充满了永生不竭的动力;致力于自我完善和社会进步的热情;精明且和蔼可亲的态度;谈笑风生、无所不在的魅力;甘于平凡的情怀;善于妥协和解、充分把握机遇的天赋;朴实的外表;愤世嫉俗,积极投身于政治的热情和抱负;脚踏实地、讲究实际的作风和随机应变的策略;关注人性因素的理性主义;刻薄的讽刺和冷面幽默,这一切都集中地体现在富兰克林身上,充分展现出两个世纪以来美利坚民族的特点。即使在今天,如果我们将富兰克林放在美国的任何一个角落,相信他一定会扎根下来。

富兰克林的哲学思想概括起来说就是彻底的实用主义。他对形而上学持怀疑态度,甚至对怀疑主义也表示怀疑。他抛弃了唯物主义,认为唯物主义哲学尽管是正确的,但并不实用。尽管富兰克林身处理性时代,但是却将理性主义混合于幽默之中。在他回忆自己如何用理性的方法摆脱素食过程时说:“人类获得理性给自己带来了许多便利,理





Benjamin Franklin
1706 - 1790

性可以让人们为自己的所作所为寻找甚至制造出一个理由来。”身为一名政治活动家，富兰克林却从不表明自己信仰某种政治理论；而作为一名科学家，他也没有为人的本性和宇宙的实质等问题所困扰，而是以自己的所见所闻来探求真理。他沉静、温和、无所畏惧；他的人生原则是与人为善。当自己犯错误时，他总是能俯首屈从，在他看来，犯错误乃是人之本性。

从某种角度来说，他似乎毫无浪漫情趣可言——他可能算不上是一位典型的美国人——既不能将满腔热情喷发而出，也无法把一切悲苦溢于言表，甚至爱情也是根据生意需要安排的。当他发现自己对平凡的黛比难以割舍时，他将与她结为夫妻变成自己的职责，一生毫无半句怨言。《穷理查历书》是一个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智囊库，他从中获得了这样的教益：“没有付出就不会有收益。”

富兰克林并没有建立自己完整的哲学体系，但这并不影响他成为一名杰出的大众哲学家，成为从西巴·史密斯到威尔·罗杰斯等一系列大众哲学家的先驱。《穷理查历书》中的教诲性箴言远远超过了那个时代所有牧师的说教，其道德学说也比牧师的神学更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今天，人们虽然不再将节俭当成是最高的美德了，但是却仍然愿意选举柯立芝入主白宫，来表示对节俭的敬意。《自传》始终彰显这样一些大众美德：诚实、节制、勤奋、温和和俭朴，并且挖掘出其中种种寓意：任何人只要奉行这些美德，就一定能生活幸福。

放弃这些美德可谓轻而易举（曾经一度在美国还非常



流行),这对于中产阶级的富兰克林更是如此。然而,富兰克林和自己的伙伴们一样,所关注的不仅仅是个人的成就,他们对社会的进步和完善的关注,远远超过对个人成就的追求。对此他并没有刻意为之,仅仅是看到浪费和低效油然而生的种种忧虑,而这正是他的独特之处。乌托邦的梦想和种种改革蓝图未曾打动过美国人,但是富兰克林却以无人能比的勤奋努力积极为他人谋利益而影响大众。如果排除了社会动机,也就谈不上什么道德动机了,对此他与那些后继者完全不同。富兰克林最早创办的事业之一的“讲读会”属于这种性质。“讲读会或者类似的机构为什么能对你有信誉的计划有所帮助呢?”他曾这样问道。其中一个至关重要的词就是“有信誉的”。来自于新英格兰波士顿的富兰克林,曾经编辑出版了殖民地最成功的报纸,发行过历书,承包议会的印刷业务,并且最终成为殖民地的政治领袖。可以说没有任何人比他更富有公共精神了:他改善了街道的照明;设想出一个经济的方法让街道保持整洁;他负责组建了消防队和火灾保险公司,创办了图书馆、医院和学校;他不仅经管邮政事务,而且从中获取利润;他掌管过教友会、地处偏僻乡村的长老会和友爱会;他提供货车为布雷多克将军所用;他在白宫为殖民地事业辩护……他一个人发挥了殖民地事务连锁董事会的作用。

也许最令人惊讶的正是他的通才。那是一个通才的时代:君主能演奏长笛;政治家能撰写戏剧;陪审员能信口吟诗;物理学家热衷于神学。在美洲这个新的世界里,多才多艺甚至有些过火了。政治家甚至必须懂得怎样种土豆、搭建





Benjamin Franklin
1706 ~ 1790 年

谷仓、为奴隶或学徒治病。这种多面手的传统延续到当今专业分工的时代，使我们对那些不幸为政府工作的专家们表示不齿。然而即使是在 18 世纪，富兰克林也是非同寻常的。除了杰斐逊和那难以令人置信的朗福特伯爵以外，还有一个美国人能集如此广泛的兴趣于一身，并且取得如此卓越的成就呢？制定一个会员制图书馆计划和制定所有殖民地联盟计划，对他而言同样轻而易举。他既能制造出一种新式火炉，也可以组建一个新的联邦；他既能够管好邮政事务、赚取利润，也能够管理国际同盟。在他稍有闲暇时，他就会去测风观潮，驾驭闪电。印刷商、编辑、发明家、科学家、教育家、政治活动家、外交家、慈善家、哲学家，从一个工作到另一个工作，从一个岗位到另一个岗位，他日理万机，却不求功名利禄，只求自足、自娱自乐，使自己的幽默感、好奇心、生生不息的活力以及解决社会经济、政治问题的热情得到满足，也就心安理得了。

正因为如此，富兰克林成为了一名伟大的民主主义革命家，尽管他从来没有使用过这一称呼，但其民主精神要比杰斐逊更加正统，更加美国化。在富兰克林看来，民主是一种本能，而不是由推理得出的理论。出身于中产阶级的他从来就把平等看成是理所当然的。他勇敢地将平等贯穿于日常生活之中，因而遭致费城教会的特权阶层的敌意。无论是在家乡的小镇，还是西部开拓的前沿，甚至在法国的凡尔赛宫里，他都能轻松自如地和各阶层的人相处。尽管他准许自己保留那么一点虚荣，以晋见过五位君主而自豪，包括与丹麦国王同桌就餐，但是，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他其实并没有



把这些真正当一回事。他对于政治民主所做的贡献已经远远超越了人们所能意识到的。他是居住于边远乡村的苏格兰、爱尔兰人和费城工人联盟的主要缔造者，正是这个联盟推翻了教友会的特权统治。他促成了 1776 年宾夕法尼亚州宪法的问世，这是当时所有州宪法中最富有民主精神的宪法。在政治上他是一位领袖，一位平易近人的领袖。他喜欢幕后操纵，以他人为中介发挥作用。他惯于使用奉承和诱惑，而不是武力。他一直愿意与人妥协，因为他精明过人，在大多数交易中一般都能占据有利地位。

最能真实体现美国人特点的是富兰克林的文风，尤其是他的幽默感。早年，他明智地抛弃了模仿《旁观者》风格写作的尝试，而《穷理查历书》则成为其写作风格的年度独立宣言。在这些历书中，在《自传》中，在他的政论中，富兰克林逐渐形成了自己独特的文风。

文章中的措词，只要能为大多数人所理解，就应该让其发挥最大的表达力。如果一个词能将意思表达清楚，就不该用两个词，即不用或少用同义词，但对于整篇文章来说，词汇的安排也应该做到朗读时悦耳动听。简言之，文章应该结构平稳、意思明确、篇幅简洁，反之则会令人生厌。

在《自传》中，富兰克林的文风表现得淋漓尽致。朴实无华和简洁明了的文体、浅显清新和诙谐幽默的文风，吸引了一代又一代的读者。

作为美国最幽默的作家之一，富兰克林已经得到了社





Benjamin Franklin
1706-1790 年

会的一致公认。其幽默虽没有伏尔泰冷嘲热讽的机智语言，也没有谢里丹眼花缭乱的华丽词藻，却带有浓郁的美国风格。除了像他一样的美国人以外，很难有人会数年坚持要求印刷业的对手神话般地死去；提出向吉本提供大英帝国兴衰史的材料；撰写肆无忌惮的普鲁士国王敕令，要求对英国拥有管辖权；传播那些简单浅显的格言：“婚前擦亮眼睛，婚后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郑重其事地描述湖泊上游鳕鱼和鲸鱼的状况：

湖泊上游为淡水，而鳕鱼和鲸鱼则是生活在海水里，毫无知识的人也许会心存异议。然而，先生们，鳕鱼和其他鱼一样，在受到敌人攻击时，会逃遁到任何安全的水域，而捕食者则会穷追不舍。在追逐的过程中，鲸鱼也会跃上尼亚加拉大瀑布，所有看过这一情景的人无不认为这是大自然最奇妙的景观之一。

适应能力强，善于把握机会；对完善个人道德品质充满了激情；多才多艺，富有朴素的民主精神，诚实坦率并且极富幽默感……这些品格都在富兰克林《自传》中那些为人所熟知的字里行间流露出来。诚然，这些文字仅仅记录了富兰克林传奇一生的一部分，更加辉煌的篇章留待后人抒写。然而从中我们依然能读到富兰克林鲜明的性格特征。在他的晚年，各种荣誉纷至沓来，但他却依然十分坚定地保持自己的本色，丝毫没有改变。如果说富兰克林一生最精彩的部分都体现在《自传》中，未免有些言过其实，但是，说《自传》体

现了他全部做人的风范,则是恰如其分的。“如果你对富兰克林的作品不怀崇敬之情,我就剥夺你的继承权。”西德尼·史密斯对女儿如此说——同样是这个史密斯曾提出一个不朽的提问:“此书不读,还有什么美国书可读?”这些评价也许过高了,但我们可以十分有把握地认为,一代又一代读者对《自传》所表露的敬仰之情永远不会消失,书中自然而然地揭示的美国文化特点将会保持其持续的影响力,始终为人们所珍视。



富兰克林自传



1771 年, 写作于特怀福德镇, 圣阿萨夫教堂主教法